

证券代码：834530

证券简称：鑫鑫龙鑫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6 年 7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刘瑞卓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自 2026 年 7 月 20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因郑皖婷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现任命刘瑞卓先生为公司的新任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瑞卓先生，1992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黑龙江优信汇会计代理有限公司代理记账会计；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山东新大地果蔬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2019 年 2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五大连池宝泉啤酒饮品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2024 年 8 月至 2026 年 4 月，任大庆市金惠缘石油钻采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

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利于公司财务政策的稳定和实施，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鑫鑫龙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